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郁暄

電話：3322101#7589

電子信箱：1005112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0980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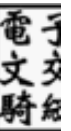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5100E_114009809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社團法人桃園市聲暉協進會辦理「聲歷其境-認識聽損校園宣導」活動簡章及申請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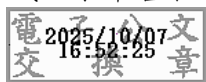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桃園市聲暉協進會114年10月1日114桃暉忠字第0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宣導期程為115年3月1日至10月31日之平日，倘學校有旨案活動相關需求，請逕以傳真(03)4577709、電子郵件(sound.t28@gmail.com)或填寫線上表單(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sabRPHlvHV28eTH6Vh4tqvl0Kaeun28CT9Mq8w6n7daGloQ/viewform?pli=1>)方式向該協會報名，並電話確認報名情形。
- 三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協會歐陽欣汝專員(電話：03-2841754)，旨揭簡章亦可至本市特教資源網(<https://special.tyc.edu.tw/>)-特教業務單位-特殊教育科-表件下載區參閱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